

齊來做

大廈管家

# 繪畫創作 比賽章程

## 報名及收件地點：

報名表格可於房屋局網頁<https://www.ihm.gov.mo>下載；  
參賽者須於截件日期前將作品及填妥的報名表遞交至：  
房屋局青葱辦事處（澳門鴨涌馬路220號青葱大廈地下L）  
房屋局離島辦事處（氹仔湛江街66-68號湖畔大廈1樓D）  
房屋局石排灣辦事處（路環蝴蝶谷大馬路石排灣社區綜合大樓2樓）  
澳門中華教育會（澳門水坑尾街78號中建商業大廈7樓）  
澳門天主教學校聯會（澳門得勝斜路55號）

## 收件日期：

由即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

## 結果公佈及頒獎禮：

房屋局將以電話方式通知得獎者，並透過下列途徑公佈結果：

- a. 房屋局網站<https://www.ihm.gov.mo>；
- b. 房屋局官方微信號（WeChat ID: ihmmacau）；
- c. 房屋局將於頒獎禮上展覽獲獎作品。

頒獎禮的地點及日期將於稍後公佈。

## 活動查詢：

參賽者可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房屋局2859 4875向徐小姐或李先生查詢

星期一至四（9:00 - 13:00, 14:30 - 17:45）

星期五（9:00 - 13:00, 14:30 - 17:30）

（高小組）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比賽目的：** 透過繪畫創作比賽，讓參賽者發揮繪畫和創作潛能，並進一步關心自身樓宇，藉以傳遞做好樓宇管理和維修的重要信息。

**作品主題：** 「齊來做大廈管家」

**參加對象：** 本澳就讀小學四至六年級的全日制學生

**比賽組別：** 高小組(小學四至六年級)

**評審人員：** 邀請相關專業人士及主、協辦單位代表組成評審團

**評選標準：** 個人獎項-主題30%、技術性30%、創意20%及視覺美感20%；  
團體獎項-對象為參賽作品數量最多的所屬學校(5間)。



### 比賽獎項：

#### 個人獎項

冠軍(1名) 2,500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亞軍(1名) 2,000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季軍(1名) 1,500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優異獎(10名) 500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 團體獎項

學校積極參與獎(5間) 獎座



### 參賽規則：

- 以個人形式參賽；
- 參賽者作品以壹幅為限，若發現有重複者，主、協辦單位有自行刪除的權利；
- 參賽者必須正確填寫報名表格上的各項資料，以及提交參賽作品創作意念(50至100字，中、葡、英均可)，如有遺漏或失實，主、協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為確保評審過程能公平進行，參賽作品內不得有任何可識別身份的資料或標記；
- 是次比賽按組(高小組)計算，倘該組別參加作品不足10幅，則該組別比賽將會取消；
- 參賽作品必須為未曾發表的原始創作，不得侵犯他人版權，不得出現政治、任何商業元素或商標等圖案，以及涉及惡意攻擊或粗言穢語，否則將會被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且參賽者須承擔倘有的法律責任；
- 所有參賽作品的版權屬主辦單位所有，並擁有使用各參賽作品的權利，包括且不限於將參賽作品上載於房屋局的網頁內及作公開展示讓公眾人士欣賞；
- 是次活動所需收集之個人資料均根據第8/2005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處理，並只作為本次活動之用；
- 基於履行法定義務，上述個人資料有可能轉交其他有權限實體；
- 主辦單位具體負責是項比賽的部門家屬不得參與是次活動；
- 主、協辦單位對活動保留解釋及修訂比賽規則的權利，並對比賽結果擁有最終解釋及決定權；
- 已提交的作品恕不退還；
- 作品一經遞交，即視參賽者瞭解及接受上述條款。

### 作品要求：

- 參賽作品須為A3(297mm x 420mm)圖畫紙的手稿原件；
- 作品繪畫風格不限，必須為平面設計，不接受立體創作、任何拼貼或電腦軟件設計。

